澳門移交 9 週年情勢研析

- 政治運作尚稱平順，惟起草「維護國家安全法」惹爭議。
- 民主進程原地踏步。
- 經濟發展趨於放緩。
- 司法仍保獨立，惟整體罪案總數呈上昇趨勢。
- 中國大陸與澳門互動密切。
- 國際社會認為澳門情勢良好。
- 臺澳民間交流保持熱絡，官方互動尚有待加強。

一、總評

澳門過去 1 年來，由於提出「維護國家安全法」草案，引發社會疑慮，擔心言論自由、新聞自由，以及集會結社自由等受到影響；在經濟方面，通貨膨脹問題依然嚴重，且因廣東對澳門「個人遊」之旅客簽註有所限制，以及全球金融風暴之影響，令澳門博彩業的收入下降；社會方面，犯罪總數仍有繼續呈現上昇的趨勢，根據國際間評估，大多認為澳門總體情勢尚稱良好，但對其政制發展及販賣人口等問題，則表示關注。

近來兩岸關係明顯改善，臺澳各方面的交流亦受到鼓舞，民間團體的互動頗為頻繁；此外，澳門「中聯辦」官員隨團來臺參訪之次數及層級均有所提昇，澳門特區政府在事務性層面上，尚能採取務實、彈性的方式處理相關考量。我們希望澳門特區政府能正視臺澳往來之需要，把握兩岸難得的機遇，致力推動有利交流、聯繫的措施，尤其在共同打擊犯罪的方面，能有更積極與有效的合作、互動，同時，應積極考慮在臺設立辦事機構，俾有助於促進臺澳關係進一步之發展。

（一）政治運作尚稱平順

澳門政府 1 年來的運作尚稱平順，惟有關公職人員貪污的問題，對澳門政府的形象造成負面影響，另有關基本法第 23 條立法事宜，亦引發社會疑慮。繼澳門前運輸工務司司長歐文龍於 2006 年涉嫌貪污案重創澳門政府形象後，近期澳門廉政公署又揭發消費者委員會執行委員會主席何思謙涉嫌串同親屬在公務採購程序中濫用職權、詐騙，以及行賄受賄之案件。輿論認為，該案進一步打擊澳門政府威信，顯示澳門政府應該檢討現行體制及改革吏治。

另一方面，澳門行政長官何厚鏵在其第 2 任任期僅剩 1 年多之際，依據澳門基本法第 23 條的規定，於 2008 年 10 月 22 日提出「維護國家安全法」草案。何厚鏵強調，該法案實施後不會影響言論、思想和表達各種批評意見的權利，但港澳民主派人士質疑草案中有關「預備行為」、「竊取國家機密」、「煽動叛亂」，以及與外國政治性組織聯繫等罪行之定義不清楚，易陷人於罪，並憂心該草案將對爭取澳門民主的組織、獨立工會，以及法輪功等團體有不利影響。澳門傳媒工作者亦憂慮有關「竊取國家機密」及「煽動叛亂」等罪名之定義模糊，易令傳媒工作者動輒得咎及以言入罪。此外，雖然港府聲明不會跟隨澳門立法，而香港「中聯辦」亦支持港府立場，但輿論認為，澳門此舉未來勢將對港府形成壓力。

此外，澳門移交 9 年來，持續發生有關干預新聞自由，以及異見人士遭拒絕入境之問題。今年因中國大陸主辦奧運，以及澳門政府正式就基本法第 23 條進行立法之故，有關異見人士被拒絕入境之事件顯見較以往為多，而言論自由及集會遊行自由亦有緊縮之傾向，顯示有關自由、人權及法治等問題仍有待改善。

（二）民主進程原地踏步

雖然澳門基本法附件一、二載明 2009 年及以後的行政長官及立法會產生辦法之修改條件及程序，但澳門政府決定不向中國大陸當局提出修改澳門基本法的建議，而是維持現行的政治體制及選舉模式，僅技術性修訂「選民登記法」、「行政長官選舉法」、「立法會選舉法」等 3 項選舉法律，完全不觸及政制發展，不增加立法會直選議席，不減少立法會間選及委任議席，不讓全體永久居民參與投票選行政長官，連行政長官選舉委員會之成員也沒有任何擴展。澳門民主派人士認為，法案內容只是讓澳門的民主進程在原地踏步。

2009 年澳門將舉行第 3 屆行政長官選舉及第 4 屆立法會選舉，面對澳門經濟放緩及全球金融風暴肆虐的局面，澳門立法會是否真能表達民意的訴求，並有效監督行政部門的各項改革，而澳門行政長官是否也有足夠的管治權威及能力，可以帶領澳門達成多元化發展的目標，尚待後續觀察。

（三）經濟發展趨於放緩

過去 1 年來，中國大陸當局為緩和澳門博彩業發展過熱的現象，對廣東赴澳門「個人遊」之旅客簽註採取多項限制措施，加以全球金融危機爆發，致令

2008 年澳門博彩業的收入呈逐季下滑趨勢，而澳門的經濟發展亦趨於放緩。雖然 2008 年前 2 季澳門的本地生產總值已達 904 億澳門元，但實值經濟增長率則從第 1 季的 32.3%，下跌至第 2 季的 22.2%，有學者更預估澳門經濟放緩速度將於第 4 季更加顯著。此外，澳門從 2007 年 9 月開始，維持近 1 年的低失業率 2.9%，已悄悄在 2008 年 8 至 10 月上升到 3.1%。觀諸近期澳門博彩業的外資集團有關暫停工程及裁減員工等舉措，未來澳門的失業率恐將回升。

澳門行政長官何厚鏵於 2008 年 11 月 11 日發表 2009 年的施政報告，以經濟措施及民生政策為施政主軸。他指出，在經濟下調的壓力下，各類矛盾將加快顯露，而 2009 年的重大政治活動將是激化因素。輿論認為，由於澳門經濟結構單一化的問題，在經濟放緩之際益趨凸顯，未來唯有加快落實產業多元化，才是確保穩定、繁榮及永續發展的根本之道。

（四）司法仍保獨立

過去 1 年來，澳門基本保持司法獨立，但有關司法人員不足、大量案件積壓法院、司法訴訟程序漫長，以及缺乏法律人才等問題，則仍未獲得解決。近期澳門立法會主席曹其真及多位立法會議員均批評澳門政府在法律改革、提昇法院工作效率等方面停滯不前。曹其真更就澳門政府不配合立法會的立法工作、高官對基本法缺乏認知，以及澳門政府以司法獨立為由，不解決司法效率低落等問題，要求澳門政府必須切實承擔管治責任。曹其真指出，如果三級法院的法官編制太少，是法院難以提昇運作效率的主因之一，則法務部門理應修改「司法組織綱要法」。

澳門輿論認為，澳門政府在法律改革、司法效率、依法行政，以及執法水準等方面確有不足，而司法機關人力緊絀問題如一直未能獲得解決，亦終將影響社會的穩定發展。由於上述問題涉及人員培訓及法制改革，故長久之計仍須司法、立法及行政等三方面共同面對及處理。

（五）罪案總數呈上昇趨勢

澳門 2007 年整體罪案數達 12,921 件，較 2006 年大幅飆升 19%，升幅為移交後之最。2008 年 1 至 9 月的整體罪案計有 10,158 件，較 2007 年同期上升 6.4%。其中升幅較為明顯者，包括店舖盜竊、縱火，以及販毒等。此外，澳門首 3 季的非法入境者及逾期逗留人士共有 70,523 人，其中來自中國大陸的逾期逗留者佔 67,817 人，較 2007 年同期的 19,048 人，大幅增加 256%，顯示澳門治

安情況仍受到中國大陸因素的影響。

澳門保安司司長張國華表示，未來有關「維護國家安全法」之執法工作，必要時會要求鄰近地區協助培訓；另為確保 2009 年「雙選舉」和移交 10 週年紀念活動順利進行，警方已做出相應的部署。澳門司法警察局局長黃少澤指出，澳門逐步走向國際化，赴澳門觀光的人數也不斷攀升，在經濟快速發展的同時，影響社會治安的各種不穩定因素也隨之增加，令澳門犯罪總數繼續呈現上昇趨勢，不僅犯罪形式更加複雜化和組織化，犯罪手段亦更加多樣化和智能化，為各項執法工作帶來嚴峻的挑戰。

（六）中國大陸與澳門互動密切

過去 1 年來，中國大陸一方面透過舉辦國情研習營或參訪活動，持續加強對澳門各界之愛國教育，另一方面亦於 2008 年 7 月底與澳門簽署 CEPA 補充協議五，進一步開放有關服務貿易和貿易投資便利化的項目。上述在政治與經濟方面的互動模式，一直是中國大陸近年來持續對澳門所採取的策略。

然而，澳門博彩業在外資相繼投入，以及中國大陸開放澳門「個人遊」的效應下，雖帶動澳門經濟的高速成長，但亦衍生包括治安在內的相關問題。因此，廣東省當局自 2007 年開始，即逐步收緊該省居民赴澳門「個人遊」的辦證及簽註手續，近期又多次收緊相關措施，而澳門政府亦凍結賭牌核發，並限縮持有中國護照的大陸旅客過境逗留期。上述雙管齊下的降溫措施，確令澳門博彩業的發展於 2008 年開始有趨緩的跡象。

澳門行政長官何厚鏵表示，收緊「個人遊」政策有利調節澳門整體博彩業發展，暫時不會立即改變，明年將視情況需要，在適當時候與中國大陸當局和廣東省政府進行探討，適當調整有關政策。有論者認為，澳門旅遊業市場不應只靠單一客源，廣東省的收緊政策有助於澳門思考如何擴大客源，有利於澳門經濟進一步的發展。

（七）國際社會認為澳門情勢良好

過去 1 年來，國際社會大多認為澳門情勢良好，但對其政制發展及販賣人口等問題，則表示關注。美國國務院於 2008 年 3 月發布「2007 年各國人權報告」。該報告指出，澳門政府大體尊重居民的人權，但仍存在若干問題，包括：限制公民改變政府的權利、販賣人口，以及傳媒報導政府腐敗等。歐盟委員會（Commission of the European Communities）亦於 2008 年 4 月發表第 8 份澳門年度報告。

該報告認為，整體而言，「一國兩制」的原則受到尊重，對澳門市民而言，亦運作良好，但仍須確保高透明度、加強直接問責的機構，以及促進行政改革。

此外，由於澳門在 2006 年及 2007 年連續兩年被美國列入人口販運問題報告之觀察名單中，澳門立法會於 2008 年 6 月 12 日細則性通過「打擊販賣人口犯罪」法案，藉以預防及遏止販賣人口，並履行相關國際法所設定的義務。

二、臺澳關係

（一）民間交流保持熱絡

過去 1 年來，臺澳各方面的交流仍然蓬勃，其中有關旅遊及農產品之相關推廣活動尤其熱絡，例如來自雲林、苗栗及強調無毒的農產品，在澳門當地均廣受好評，並透過澳門做為區域貿易平臺之功能，加強拓展市場。

根據內政部入出國及移民署之統計資料顯示，2008 年 1 月至 10 月臺灣赴澳門的人數約為 80 萬 5 千餘人次，澳門訪臺人數則約為 2 萬 5 千餘人次，分別較 2007 年同期減少 20.8%、增加 33.8%。

目前我國旅客仍佔澳門外來旅客數之第 3 位，僅次於中國及香港。2007 年臺灣旅客入境澳門機場共計 639,559 人次，佔全部入境澳門機場旅客之 43.4%；而 2008 年 1 月至 10 月入境澳門機場之臺灣旅客則有 489,079 人次，佔 35.09%之比率。據澳門政府之調查結果，2008 年第 3 季臺灣旅客在澳門之人均消費為 1,332 澳門幣。

在臺澳貿易方面，根據我財政部之統計資料，2008 年 1 至 11 月臺澳貿易金額約為 4 億 1 千萬美元，較 2007 年同期增加 13.5%。其中，臺灣對澳門出口約 3 億 8 千餘萬美元，較 2007 年同期增加 13.9%；臺灣自澳門進口約 2 千 8 百萬美元，較 2007 年同期增加 8.1%。

（二）官方互動尚有待加強

近來兩岸關係明顯改善，臺澳各方面的交流亦受到鼓舞，民間團體的互動頗為頻繁；此外，澳門「中聯辦」官員隨團來臺參訪之次數及層級均有所提昇，澳門特區政府在事務性層面上，尚能採取務實、彈性的方式處理相關考量。我們希望澳門特區政府能正視臺澳往來之需要，把握兩岸難得的機遇，致力推動有利交流、聯繫的措施，尤其在共同打擊犯罪的方面，能有更積極與有效的合作、互動，同時，應積極考慮在臺設立辦事機構，俾有助於促進臺澳關係進一步之發展。